

合 同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根据 JSZC-321112-JZCG-D2023-0004（项目编号）丹徒区财政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延伸扩展实施服务项目（项目名称）的中标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定义：

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甲方”系指协商文件中所述购买服务的镇江市丹徒区财政局。
- 1.2“乙方”系指协商文件中所述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 1.3“货物”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为完成本项目应提供的设备、备件、工具成套技术资料及手册等。
- 1.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丹徒区省级城乡公交一体化达标县创建项目的服务以及协商文件中特别描述的其它形式的服务。
- 1.5“合同”系指甲方、乙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甲方、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1.6“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二、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关于 JSZC-321112-JZCG-D2023-0004（项目编号）丹徒区财政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延伸扩展实施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协商文件、提交的招标响应文件均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还包括：

- (1) 合同条款
- (2) 协商响应函
- (3) 开标(报价)一览表
- (4) 服务方案
- (5) 成交通知书
- (6) 甲方、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三、项目内容：详见协商文件

四、成果所有权

该数据的成果最终所有权归甲方所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甲方与乙方双方共享。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擅自扩散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五、履约要求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乙方必须贯彻安全生产各项法律法规,承担安全生产责任,期间若发生意外事故或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保密义务

乙方对在工作期间所获得的甲方的情报和资料有保密义务,泄漏秘密应承担法律责任。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七、服务期

1、本项目服务期 90 日历天。

八、合同金额

1、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壹佰玖拾捌万零陆佰元(大写),¥1,980,600.00 元

九、付款方式

- (1) 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 (2) 项目建设完毕上线使用 15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 (3) 项目建设完毕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 10%。

注: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

十、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由于不可抗拒力的任何事故(须经双方认同),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期限相当于事故影响的时间。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拒力”系指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

3、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拒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通知对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一、税费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免税部分除外),协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免税部分除外)。

十二、纠纷解决办法

1、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则通过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执行。

十三、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2、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完成部分或全部服务工

作；

3、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

纠正其过失；

4、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5、在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十四、破产终止合同

1、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在任何时候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五、转让

1、为保证本项目的质量，该项目不得违法转包分包。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应在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以中文书写，由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3、本合同签订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甲方与乙方进行处理。

4、如需修改(指非主要合同条款)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方、乙方协商，且修改及补充内容不得对本合同主要条款、协商文件和供应商的招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并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01 月 05 日

注：甲方和乙方应在中标通知书发放 15 天内签订本项目正式合同。如果乙方不履行签订正式合同的义务，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乙方的中标资格，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如果甲方不履行签订正式合同的义务，则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